

证券代码：835049

证券简称：瀚易特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9日以书面送达和传真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虞加源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汇报2023年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议案

1.议案内容：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审计机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内容客观、公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监事会对 2023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我们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汇报公司 2023 年度整体经营环境、经营情况、资产状况、现金流情况等方面重要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资本、财务方面开展全面预算并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拟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整改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 3 月 1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杨林累计向公司拆借资金 8,214,700 元（单日最高占用余额 6,962,899.90 元）及利息 114,616.82 元。其中资金拆借本金 5,388,000.00 元及利息 72,634 元已在 2023 年 8 月 22 日前归还，且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针对杨林 2023 年度内超出上述审议金额的资金占用 2,826,700 元及利息予以追认。截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杨林已向公司归还剩余资金拆借本金 2,826,700 元。截至 2024 年 4 月 26 日支付资金使用利息费用 41,982.82 元，至此资金使用总利息费用已支付完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